

关于开展五一节前安全检查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要求，为了保障五一节期间校园平稳有序运行，切实维护师生人身与校园财产安全，4月28、29日学校分三个小组开展安全检查。教务处牵头各学院负责实验实训室安全检查，请各学院对照安全隐患排查内容，进入每一间实验实训室认真检查，实验室主任将检查结果（附表）在29日下午四时前发至教务处。

安全隐患排查内容：

1. 理化实验室教师演示台一侧的水池上应设置事故急救冲洗喷嘴，并按规定配置灭火器、沙箱等器材；通风柜（毒气柜）采用不燃材料，柜内设备的电源插座、照明及煤气开关应设于柜外；
2. 机电实验桌（台）上应设置固定电源插座。严禁使用没有绝缘隔热底座的电热器；电烙铁使用以后必须置于不燃支架上；
3. 实验演示台装设的各种电源，高压、稳压装置以及各种测试仪表与学生实验桌（台）之间的线路应穿管敷设，不得临时乱拉电线。实验桌（台）上应设置固定电源插座；
4. 确保消防、应急、冷却、保温、给水排水等设施设备正常运行；
5. 消防责任制有无落实；
6. 消防器材是否配备完整；
7. 实验室管理制度有无上墙；
8. 安全管理措施是否到位（有无专人管理、有无操作台账、有无安全检查、无人时及时上锁等）；

9.危险品管理问题：存放是否规范、危险品仓库是否落实双人双锁、领取归还有无台账记录；

10.消防教育培训是否到位，是否能正确使用消防器材。

希望各学院接到通知后迅速开展安全检查工作，从严从细落实安全管控措施，杜绝各类安全事故发生，确保全体师生度过一个平安、祥和、稳定的五一假期。

2026年4月28日



附表

检查场所基本情况表

检查组组长	(院长)	检查日期	
场所名称		楼栋号	
安全责任人	(实验室负责人)	责任部门	(学院名称)
检查内容			检查结果 (合格/立即整改 /限期整改日期)
1.			
2.			
3.			
.....			
10			
排查隐患数量		限期整改数量	